

证券代码：835708 证券简称：蓝能科技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二十二路 379 号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25 日以电话形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沁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为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拟通过挂牌竞价方式依法取得位于龙湾区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新建厂房，用地面积约 60 亩，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购买价格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具体土地出让面积、实际成交价格、支付方式和支付进度等均以土地竞拍结果以及出让合同等法律文件的约定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豁免通知时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的召开豁免提前五日的通知时间。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

定。本次董事会及会议做出的决议均具有相应效力。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5 日